西藏自治区朗县县委组织部2022年度部门预算

2022年2月17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西藏自治区朗县县委组织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西藏自治区朗县县委组织部2022年度部门预算明细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表

第三部分 西藏自治区朗县县委组织部2022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西藏自治区朗县县委组织部概况

一、主要职能

组织部门印发的“三定”方案文件，规定的部门主要职责。

中共朗县委员会组织部（以下简称县委组织部）是县委主管全县组织工作的职能部门，为正科级，加挂县委老干部局、县公务员局牌子。

中共朗县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县委编办）是中共朗县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以下简称县委编委）的办事机构，设在县委组织部，承担县委编委日常工作，负责全县行政体制改革、机构改革和机构编制管理工作。

县委组织部（县委编办）的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深入贯彻党中央和自治区党委、市委及县委关于组织工作和机构编制工作的决策部署，坚持党对组织工作和机构编制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研究和指导全县党的组织体系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意见和建议；研究和指导全县党的组织制度和政策法规建设，负责党建理论研究工作。

（三）承担县委、人大、政府、政协换届选举的有关工作，指导乡（镇）换届选举工作，指导党组织和群团组织换届选举工作；负责党代表联络、服务等工作；负责指导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和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会；研究和指导全县党内民主建设；负责有关党组织设置事宜。

（四）负责全县党员教育管理和发展工作，研究和提出全县党员队伍建设的政策规定；负责全县农村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和党员电化教育工作；负责全县党内统计和党费管理工作；负责党员信息化建设工作。

（五）负责组织开展党内教育活动；负责会同有关方面组织开展干部驻村工作，研究和提出加强改进干部驻村工作的政策规定。

（六）贯彻执行党的干部路线、方针、政策，负责全县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的宏观管理和综合协调工作；研究和指导领导班子及成员政治、组织、思想、作风、纪律建设；拟订干部队伍建设的政策规定，推进干部人事制度改革。

（七）负责对乡（科）级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的考察考核，提出调整、配备的意见和建议，办理县委管理干部的任免、交流、待遇及退休、离岗休养审批等事项；承担干部人事档案政策研究、业务指导和具体管理等工作；协助管理驻县中（区）直单位乡科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负责计划内军队营职以上转业干部安置工作；负责全县党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含离退休干部职工）出国（境）人员政治审查。

（八）综合管理培养选拔县委组织部掌握的优秀年轻干部；指导协调培养选拔少数民族干部、妇女干部和党外干部工作，协调做好乡（科）级干部的挂职锻炼等工作。

（九）统一管理公务员录用调配、考核奖惩、培训和工资福利等事务，组织实施公务员管理政策和法律法规，指导全县公务员队伍建设和绩效管理，负责公务员的对外交流等。

（十）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党委和市委关于人才工作的方针政策；负责全县人才工作的牵头抓总、宏观指导、组织协调和督促检查工作；拟订并协调落实人才队伍建设规划，提出加强人才工作和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和建议。

（十一）贯彻党和国家的知识分子政策，负责拟订知识分子工作的有关政策规定，指导全县知识分子工作。

（十二）负责全县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贯彻落实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有关政策规定，拟订并落实干部教育培训规划；负责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三所干部学院、中央和国家部委培训机构、自治区党委党校（行政学院）及市委党校（行政学校）等有关培训机构举办的相关班次学员调训；负责全县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的指导、协调和检查，指导、协调国有企业经营管理人员的教育培训工作；指导干部培训基地、师资队伍和教材建设等工作；完善干部教育培训制度。

（十三）拟订全县干部监督、审查的有关规定，负责县委管理干部的监督、审查工作；监督检查贯彻执行党的干部政策的情况，受理查核反映选人用人方面的问题并开展专项整治，防止和纠正选人用人上的不正之风。

（十四）负责对口支援干部人才和医疗、教育人才组团式援藏综合管理工作；拟订对口支援干部人才需求计划并协调落实；会同派出单位做好对口支援干部人才的考察、考核工作并提出使用建议；拟订完善对口支援干部人才管理的制度和办法并指导和组织实施。

（十五）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和林芝市关于行政体制改革、机构改革和机构编制管理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各级行政体制改革、机构改革总体方案和机构编制管理办法，指导全县各级行政体制改革、机构改革和机构编制管理工作。

（十六）统一管理全县各级党委、人大、政府、政协机关，各人民团体和群众团体的机构编制工作。

（十七）审核县委、政府各部门的职能配置，协调县委、政府各部门之间以及各部门与乡（镇）的职责分工。

（十八）审核县委、人大、政府、政协机关，各人民团体、群众团体的内设机构、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提出加强乡镇党政机关及正科级以下行政机构设置和县、乡镇人员编制总额的意见和建议。

（十九）负责拟订全县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总体方案并指导实施；审核全县直属事业单位和全县各部门所属事业单位、乡（镇）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管理全县各级事业编制总量；负责全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

（二十）监督检查全县各级机构编制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规执行情况；监督检查全县各级行政体制改革和机构改革方案以及事业单位管理体制改革和机构改革方案的执行情况；负责全县机关、事业单位人员总量控制和县本级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工作。

（二十一）负责组织年鉴资料的收集和撰写工作。

（二十二）县委组织部统一管理县委编办，统一管理县委老干部局。

（二十三）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及市委、政府有关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全面落实离退休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

（二十四）组织开展离退休领域的调查研究，结合朗县实际，提出教育引导、管理监督、服务保障离退休干部的意见建议，为县委、政府制定有关政策提供依据和参考。

（二十五）统筹做好全县离退休干部工作，落实各级各部门离退休干部工作责任。

（二十六）加强离退休领域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抓好教育监督管理，突出政治教育和党性锻炼，发挥离退休干部职工党员的积极作用，弘扬正能量，并做好对外宣传工作。

（二十七）负责全县离退休干部信息系统的建设、管理；做好离退休干部区外安置相关工作。

（二十八）指导全县老干部工作，组织开展走访慰问离退休干部活动；负责离退休干部来信来访工作。

（二十九）加强县老干部活动阵地建设和管理，领导和指导县老干部活动中心工作。

（三十）完成县委和县委编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部门内设1个机构，县处级建制。

第二部分

西藏自治区朗县县委组织部2022年度预算明细表

（表格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西藏自治区朗县县委组织部2022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一、2022年部门收支总表的说明

中共朗县委员会组织部2022年收入总预算2410.85万元，上年结转结余999.29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411.56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4.7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2.5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3.21万元、其他支出84.79万元。

二、2022年度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中共朗县委员会组织部2022年收支总预算2410.85万元。上年结转999.29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410.85万元，占100%。

三、2022年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中共朗县委员会组织部2022年支出预算2410.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56.03万元，占 23.06%；项目支出 1854.82万元，占76.93 %；

四、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中共朗县县委组织部2022年收支总预算2410.85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其中：当年财政拨款2410.85万元，收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195.5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4.7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2.5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3.21万元、其他支出84.79万元。

五、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中共朗县委员会组织部2022年预算收支2410.85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3587.17万元，减少了1176.32万元，降低率32.79%，主要原因是部分专项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中共朗县县委组织部2022年财政拨款预算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195.57万元，占 92.4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4.77万元，占2.49 %，卫生健康支出 32.51万元，占 1.48%，住房保障支出43.21万元，占1.96%、其他支出84.79万元，占3.8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物（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物（项）2022年预算数0.70万元，2021年无预算。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2年预算数556.03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589.64万元，减少了33.61万元，降低率5.7%。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工作人员因调出原因减少。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组织部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2年预算数110.40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115.37万元，减少4.97万元，降低率4.30%。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组织部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项)2022年预算数1539.03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1112.66万元，增加426.37万元，增长率38.31%。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53.46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51.21万元，增加了2.25万元，增涨率4.39%。主要原因是新增调入人员及增长工资导致养老保险基数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2年预算数0.81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0.56万元，增加了0.25万元，增加率44.64%。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人员增加及工资增长导致失业保险基数增加。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2年预算数0.50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0.87万元，减少了0.37万元，降低率42.52%。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人员减少。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财政对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2年预算数3.44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9.6万元，减少了6.16万元，减少率64.16%。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2年预算数29.07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27.84万元，增加了1.23万元，增长率4.4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工资增长，导致医疗保险基数上调。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数43.21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42.54万元，增加了0.67万元，增长率1.5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工资增长，导致公积金基数上调。

11、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84.79万元，2021年无预算。

六、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中共朗县委员会组织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56.0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25.51万元，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根据部门具体情况进行填列）：工资性支出（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险缴费（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个人取暖费、独生子女费、煤油补贴、加班补助、休假探亲费、乡镇教职工生活补助、特级教师津贴、其他工资福利支出）、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学生助学金、三包经费、学生奖学金、免费教育经费等、营养改善计划试点资金、班主任津贴、西部计划志愿者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30.52万元，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根据部门具体情况进行填列）：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公务通讯补贴、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电梯运行维护费、食堂补助、邮寄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

七、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西藏自治区朗县县委组织部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8.5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64万元，公务接待费 0.95万元。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21年减少了0.82万元，压缩（增减率） 8.71%。主要原因本部门工作人员减少。

2022年公务接待费预算数0.95万元比2021年预算数1.04万元，减少0.09万元，降低率为8.65%。

因公出国（境）0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保有 0量，国内公务接待14批次、120人。2022年，我部较好的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自治区约法十章等方针政策，按照厉行节约原则，进一步严格执行公务接待审批程序，控制接待人数和批次，严格落实公务车辆各项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车辆使用及维修各环节工作，切实缩减“三公”经费支出。

八、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西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朗县县委组织部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科目编码 | 单位/科目名称 | 合计 | 基本支出 | | | | 项目支出 |
|  |  | 工资福利支出 |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 其他 | 公用经费 |
|  | 合计 |  |  |  |  |  |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使用情况说明。

中共朗县委员会组织部2022年组织部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0.52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1.36万元，降低率4.26 %。主要原因是是本部门人员减少。

1.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中共朗县委员会组织部2021年预算未安排政府采购业务。

1.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12月份31日，我部共有车辆1辆均为一般公务用车车辆。2022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车辆购置。

（四）2022年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2022年朗县委员会组织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项目正在推行。2022年实现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实行绩效目标管理31个，资金1402.92万元。其中：工资性支出资金364.60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资金1.31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0.4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资金53.46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资金29.07万元、公务医疗补助资金3.44万元、住房公积金43.2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3.23万元、工会经费7.29万元、人才引进及党员培训经费100.00万元、组织部党建经费40.00万元、干部选拔工作经费3.00万元、内地老干部看望、慰问、医疗等费用15.00万元、组织部业务经费10.00万元、支部委员补助5.40万元、村干部报酬及业绩考核县级配套资金150.60万元、村务监督委员工资县级配套13.64万元、党内激励帮扶资金8.00万元、朗县国门教育讲习所租金及管理费用5.00万元、朗县驻拉萨老干部活动中心租金返回资金1.00万元、老干部活动（公用经费）55.00万元、三老人员生活补助32.83万元、万民村居干部素质提升工程经费36.00万元、优秀公务员奖金（行政）40.00万元、强基办业务经费10.00万元、朗县光明新区商品房（村集体经济）盈利分配资金30.00万元、驻村队员生活补助（县级配套）254.52万元、两新、县属国企党建经费5.00万元、“五共五故”工作经费10.00万元、老干部“夕阳红”艺术对工作经费5.00万元、退休干部资金16.90万元。

（五）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及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部门不涉及扶贫资金。

（六）政府债务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债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重点项目：重点项目：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项目，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实施期长的项目，与本部门职能职责密切相关的项目或预算安排支出相对较大的项目（具体重点项目由各部门结合实际自行确定）。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